

苏州市区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核定表

申报单位(盖章): 苏州国际会议酒店

填报日期: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单位基本情况	产权单位名称	苏州环秀湖旅游展有限公司					相互关系	
	经营单位名称	苏州市国际会议酒店有限公司						
	经营单位地址	苏州市相城区相融路 699 号					邮政编码	215100
	停车场地址	苏州市相城区相融路 699 号						
法人代表姓名	赖学山	联系电话	13911012690	停车场负责人	马启洲	联系电话	13812602225	
停车场基本情况	停车类型	面积	停车总量	其中大车	其中小车	备注		
	道路停车	计时						
		计次						
	室内停车	25000 m ²	1718		1718			
	室外停车	计时	1928 m ²	171	28	143		
		计次						
申报内容	定价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定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指导价						
	收费标准	前 30 分钟免费, 第 1 小时 5 元/辆, 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。 第 1 小时过后, 超过部分 2 元/辆/半小时。						
	优惠措施	酒店住宿车辆免费/辆/房/晚; 参加会议、宴会客人免费 12 小时/辆; 其他消费客人免费 6 小时/辆; 执行公务的行政车辆、警车、救护车、消防车辆、军车、市政及工程抢险车辆免费。						
	价格承诺	停车 24 小时, 封顶 40 元/辆;						
以上由经营单位填写, 以下由发展改革(价格)主管部门填写								
核定意见	经现场勘查, 核定意见如下: 同意上述车位按申报收费标准执行, 请按规定做好明码标价。							
	核定部门(盖章)  2024年7月2日							
	核定编号: 24010 上述意见有效期至 2026 年 9 月 18 日, 期满后需要继续收费的, 应提前 1 个月重新办理收费申报; 期间停车场、经营单位相关情况发生变化或收费标准需要调整变更的, 应及时重新办理收费申报。							

本表一式 5 份, 发展改革(价格)主管部门、行业主管部门、票据发放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、停车场经营者各保存 1 份。